

彰化縣國民中小學常態編班補充規定

第一點修正總說明

現行彰化縣國民中小學常態編班補充規定(以下簡稱本規定)係於一百零八年四月十七日修正下達，為防免嗣後修法有漏未修正法源依據之可能，爰擬修正刪除本規定第一點第一款之母法最新頒布日期。(第一點)